

淺談植皮手術

Q 1：為什麼受傷之後，醫師告訴我需要植皮，不能換藥就好嗎？

A：需要植皮的傷口屬於較複雜的傷口，往往深度較深，面積較廣，無法立即縫合。若選擇傳統換藥的方式，則可能因為『延遲癒合』，而影響生活品質。這時醫師會建議選擇植皮方式重建，只需一到兩周，移植的皮膚就會穩定。

Q 2：為什麼一定要取用自己的皮來移植？別人的/動物的皮膚可以取用嗎？

A：■ 皮膚裡富含許多會『辨識你我』的免疫細胞。非我族類的皮膚，會被免疫細胞辨識出來，然後被身體排斥。因此，原理上，只有自己的皮（自體皮）可以用來移植。

■ 在新聞上看到捐贈大體皮，購買屍皮，或是使用豬皮，甚至於魚皮等等，這些『異體皮』往往只能當作『暫時性的生物性敷料』，讓病患可以暫時度過大面積皮膚缺損的急性期，大約一至兩週，這些異體皮膚終將被排斥。最終還是需要自體皮膚移植。

Q 3：取用自己的皮膚來補傷口，那取皮處不就少一塊皮了？

A：進行植皮手術之前，醫師會詳細向您解釋取皮處之癒合方式：

■ 若取用分層皮膚（薄的）：例如在大腿前側，背部，臀部，或頭皮。取皮的部位會類似擦傷，以敷料覆蓋兩周，就會新生皮膚癒合。

■ 若取用全層皮膚（厚的）：例如在 腹股溝，鎖骨上，耳朵後。這些地方的都是皮膚的皺摺處，醫師取完皮後會立刻將傷口縫合。取皮處約一到兩周拆線後癒合。

Q 4：取用頭皮，那頭髮怎麼辦？

A：■ 選擇頭皮取皮來重建傷口，會先在術前把頭髮剃除。手術時，醫師會妥善設定取皮刀的厚度，達到『取用頭皮，留下毛囊』的效果。

■ 因為毛囊並沒有受傷，所以頭髮會在術後再度長回來，同時取皮的傷疤也會被頭髮覆蓋住而不易被看見。

Q 5：我只有需要植皮，沒有骨折，為什麼需要打石膏？

A：移植在傷口的皮膚非常脆弱，需要細心呵護。任何不經意的摩擦就會造成手術失敗。因此我們會建議在植皮的關節處打上石膏，以確保傷口有良好的固定。等到一周左右，移植的皮膚大致穩定，就可以將固定的包紮移除。

Q 6：植皮成功了，幾個月後皮膚越來越黑/越來越白，怎麼辦？

A： ■ 植皮手術之後，必然會有色差存在。大多植皮後的皮膚，在數月至數年，膚色會較周圍的正常皮膚偏白。

■ 若是移植的皮膚變黑了，建議您立即回診，讓醫師判定是否為單純的色素沉澱。如果是色素沉澱，則建議要做好基礎防曬與保濕，膚色會在數周到數月間慢慢白回來。

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整形外科編撰